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17-027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价格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7 月 21 日、7 月 2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

● 经自查并询证本公司控股股东，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价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7 月 21 日、7 月 2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自查，目前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正在推进中；其他项目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关注到近期有部分媒体报道公司涉及“石墨烯概念”。经自查，目前公司旗下宁波墨西科技有限公司和重庆墨希科技有限公司由于下游产业链尚未成熟，尚未获得稳定客户，因此未达到预计的销售规模且未形成盈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经自查并致函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南江（集团）有限公司，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正在推进的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